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802/18-19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2/BC/5/16

《2017 年醫生註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18 年 2 月 22 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 8 時 45 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3

出席委員：張宇人議員, GBS, JP (主席)
梁耀忠議員
李國麟議員,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何俊賢議員, BBS
易志明議員, SBS, JP
胡志偉議員, MH
姚思榮議員, BBS
麥美娟議員, BBS, JP
郭家麒議員
張超雄議員
葉建源議員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何君堯議員, JP
何啟明議員
周浩鼎議員
邵家臻議員
陳沛然議員
陳振英議員
鄭松泰議員

缺席委員：劉國勳議員, MH (副主席)
謝偉俊議員, JP
毛孟靜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陳恒鑞議員, JP

梁繼昌議員
郭偉強議員, JP
郭榮鏗議員
黃碧雲議員
葛珮帆議員, BBS, JP
廖長江議員, SBS, JP
朱凱迪議員
張國鈞議員, JP
譚文豪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食物及衛生局
醫療規劃及發展統籌處處長
方毅先生

食物及衛生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3
馮品聰先生

食物及衛生局助理秘書長(衛生)8
劉慧君女士

衛生署秘書(醫務委員會)
賴玉雲女士

衛生署副秘書(醫務委員會)1
蕭永豪先生

律政司高級政府律師
卓芷穎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5
林偉怡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 6
簡允儀女士

議會秘書(2)5
劉麗雯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5
邵珮妍小姐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 CB(2)833/17-18(01)、CB(2)837/17-18(01)至(02)及 CB(2)871/17-18(01)號文件]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條例草案的修正案

2. 法案委員會已完成審議政府當局擬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擬議修正案(載於立法會CB(2)871/17-18(01)號文件)。委員對擬議修正案並無異議。

3.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在會後提供其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擬議修正案定稿,以便送交委員考慮。委員同意,除非有此需要,法案委員會將無需再次舉行會議討論上述文件。

政府當局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

4.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在與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醫學專科學院")溝通後,向法案委員會匯報額外兩個註冊醫生席位的提名程序及選舉安排的進一步詳情。在香港醫務委員會的組成中,該兩名註冊醫生是醫學專科學院院士,並由醫學專科學院院士提名及選出。鑑於政府當局計劃於2018年3月28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恢復條例草案二讀辯論,委員特別要求醫學專科學院告知法案委員會有關提名及選舉的暫定時間表。

5. 委員同意,除非有此需要,法案委員會無需再次舉行會議,討論政府當局就上述事宜所作的回應。

立法時間表

6. 委員同意,視乎政府當局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擬議修正案定稿,以及政府當局就上文第4段所作的書面回應,法案委員會將於2018年3月16日的內務委員會上匯報其商議工作。

7.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擬於 2018 年 3 月 28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恢復條例草案二讀辯論，並對此沒有異議。委員察悉，對條例草案動議修正案(如有的話)作出預告的期限為 2018 年 3 月 19 日。

II. 其他事項

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 9 時 10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9 年 2 月 15 日

**《2017年醫生註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8年2月22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8時45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時間 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 的行動
<i>議程項目 I：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i>			
000858 - 001049	主席	致開會辭	
001050 - 001154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簡介其就2018年1月29日會議席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立法會CB(2)837/17-18(02)號文件]。	
001155 - 001359	主席 郭家麒議員 政府當局	應郭家麒議員要求，政府當局答允在與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醫學專科學院")溝通後，向法案委員會匯報額外兩個註冊醫生席位的提名程序及選舉安排的進一步詳情。在香港醫務委員會("醫務委員會")的組成中，該兩名註冊醫生是醫學專科學院院士，並由醫學專科學院院士提名及選出。	政府當局
001400 - 001439	主席 政府當局	審議政府當局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擬議修正案最新版本	
001440 - 002359	主席 政府當局 助理法律顧問 6	政府當局簡介其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擬議修正案[立法會CB(2)871/17-18(01)號文件]，並解釋條例草案沒有訂明過渡條文及保留條文，以處理由醫務委員會主席按《醫生(註冊及紀律處分程序)規例》(第161E章)第16(1)條作出指示的個案。 法案委員會法律顧問表示，如發現政府當局就條例草案提交的擬議修正案定稿在法律和草擬方面有任何問題，她會向法案委員會匯報有關情況。	

時間 標記	發言者	主題/討論	需要採取 的行動
		政府當局將提供條例草案擬議修正案定稿。 主席表示並無委員就條例草案提出任何修正案，供法案委員會考慮。	政府當局
002400 - 002551	主席	立法時間表 就條例草案動議修正案作出預告的期限	
<i>議程項目 II：其他事項</i>			
002552- 002602	主席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9 年 2 月 15 日